

## 第九课题：基督降生成人

基督降生成人是指天主圣三的第二位圣子取了人性，同时又保存了祂的天主性。它是天主对人类的爱情的最崇高的表示。

### 1. 基督降生成人这项工程

天主第二位圣子摄取了人性，是天主圣三的共同行动。天主降生成人是指圣子降生成人，而非圣父、也非圣神降生成人。然而，降生成人是天主圣三的共同行为。在圣经中有时将其归於天主圣父（希 10:5；迦 4:4），有时将其归於圣子（斐 2:7），有时归於天主圣神（路 1:35；玛 1:20），由此强调降生成人这个奥迹是天主圣三所共同做的、独一无二的工程。圣奥斯定解释说：「玛利亚怀孕生子是天主圣三的工程，因为圣三的行动从不分离」。<sup>1</sup> 它是天主圣三的一项对外的行动（*ad extra*），其效果见於天主之外，见於受造物上。所以它是天主的三个位格共同进行的工程，因为天主只有一个，且是唯一的，也就是天主的无限德能（参阅天主教教理，258）。

圣言降生成人这一个奥迹绝不影响天主的自由，因为天主其实可以决定圣言不要摄取人性，或是决定由天主的另一个位格来降生成人。虽然天主的自由是无限的，但是这并非意味祂的任何决定会是专断任意的，也不否定祂的行动的动机是爱。故此，神学家们一直所探究的是天主在救恩工程中的各种决定的『合宜性』，藉此试图窥看这些决定的内在连贯性，而非祂的各项行动的必须性。

### 2. 童贞玛利亚，天主之母

童贞圣母玛利亚自太初就被预定了做救主的母亲，完成圣言降生成人的计划：「在基督的奥迹内，她甚至『在世界创造之前』就已临在，因为她是父『选择』作为祂的子降生中的母亲。况且，子与父一齐选择了她，永远将她託付给圣德的圣神。」<sup>2</sup> 天主在拣选玛利亚时也尊重她的自由，因为「仁慈的天父愿意圣子在降生成人之前，先取得那已被预定为母亲者的同意。这样正如过去是一位女人促成了死亡，同样也是一位女人促成了生命的来临（教会宪章，56；也参阅教会宪章，61）」（天主教教理，488）。所以，教会的教父们自古以来就视圣母玛利亚为「新厄娃」。

「为能成为救主之母，玛利亚『从天主那里，领有各种相称於这项崇高职位的恩赐』（教会宪章，56）」（天主教教理，490）。在圣子降生成人之前，加俾额尔天使到来给她报告喜讯，向她请安说：「充满恩宠者」（路 1:28）。就是说，玛利亚此时因著对天主恩宠的回应，已经是满被圣宠了。她在天主眼中蒙受的宠倖，给她做好準備去作为救主的童贞母亲。玛利亚完全地被天主的恩宠所占有，使她能够自由地接受天主的召选（参阅天主教教理，490）。如此，「由於同意了天主的话，玛利亚成了耶稣的母亲，全心接受了天主救世的旨意，不受任何罪恶的阻碍，并整个献身於她的圣子和其事业，与祂一起，在祂权下，藉全能天主的恩宠，为救赎的奥迹服务」（参阅教会宪章 56）」（天主教教理，494）。「东方传统的教父们称天主之母为『全然圣善的』（*Panagia*），尊崇她为『没有丝毫罪污，好像被圣神塑成的一个全新的受造物』（参阅教会宪章，56）。圣母玛利亚因天主的恩宠，在她的一生中，从未犯过任何本罪」（天主教教理，493）。

圣母玛利亚在她受孕时就已经蒙受了救赎：「这就是教宗比约九世於 1854 年所宣佈的始胎无染原罪的信条：『荣福童贞玛利亚，曾因全能天主的圣宠和特恩，看在人类的救主耶稣基督的功绩分上，在其受孕之始就被保护，未受原罪的任何污染』（DS 2803）」（天主教教理，491）。玛利亚的始胎无染原罪是天主无偿之爱的展示，因为这全是由天主的主动，不是由於玛利亚的而是基督的功德。的确，「玛利亚在『受孕之始便赋有的这些独特的圣德光辉』（教会宪章，56），完全是来自基督；她是『因自己圣子的功劳，奇妙地获得了救赎之恩』（教会宪章，53）。」（天主教教理，492）

圣母玛利亚是天主之母：「玛利亚藉圣神的工作所怀孕成人的，并且按肉身而言，真实地成了她儿子的那一位，就是圣父的永生之子、圣三的第二位。教会承认玛利亚确实是『天主之母』（*Theotokos*）」（天主教教理，495）。她所生育的不是圣言的天主性，而是祂人性的身体，并与天主所创造的人性灵魂所结合，一如所有的人一样，形成人的自然本性，且立时为天主圣言所攫取。

圣母玛利亚一直保持著童贞。自初期开始，教会在信经内和所举行的礼仪中「庆祝玛利亚为『终身童贞』（参阅教会宪章，52）」（天主教教理，499；也参阅天主教教理 496-507）。教会的这一项信仰反映在一句古老的说法中：她在分娩耶稣之前、之中和之後都是童贞之身。自始「教会就宣认耶稣是只因圣神的能力，在童贞玛利亚的胎中受孕，并肯定这事的具体状况：耶稣是『非由男人精子，而是藉圣神之功（*Absque semine ex Spiritu Sancto*）」所受孕的（拉特朗大公会议，649；DS 503），也就是说，没有人的因素，完全是圣神的能力」（天主教教理，496）。玛利亚在生产的过程中仍保持这童贞，因为「生产无损她的童贞，正如受孕也无损她的童贞一样 ... 耶稣基督以令人惊奇的方式生於童贞之身」。<sup>3</sup> 的确，「基督的诞生『并未损害她童贞的完整，反而予以圣化』（教会宪章，57）」（天主教教理，499）。玛利亚在分娩以後，仍然永远地保持了完整的童贞。教父们在诠释福音的教训和回应反对的声音时，一直都肯定这一事实。它显示出玛利亚对天主救赎计划的完全的、绝对的交付。圣巴西略总结道：「爱天主的人根本不会听说，天主的母亲在某个时刻不再是一个童贞女。」<sup>4</sup>

圣母玛利亚被荣召升天。「被保留未染丝毫原罪污点的无玷童贞圣母，在结束了人间生活的过程後，身灵一同蒙召升天，被上主荣擢为宇宙之后，使她和她的圣子——万君之主、罪恶与死亡的征服者，更形相似。」<sup>5</sup> 至圣童贞圣母玛荣召升天，是基督徒复活的先声（参阅天主教教理，966）。玛利亚的王后地位，建基於她天主之母的身份，以及她与耶稣的救世工程的紧密联合之上。<sup>6</sup> 一九五四年十一月一日，教宗比约十二世钦定了「玛利亚母皇」这个节日。<sup>7</sup>

玛利亚是救主耶稣之母。因此，她神圣的母性，也为人类的得救而与救主耶稣合作：「玛利亚以亚当女儿的身份，同意了上主的话而成为耶稣的母亲；她以全部心灵，又不为丝毫罪恶所阻，接受了上主的救世旨意，作为主的婢女，她将自己全盘奉献给她的儿子和祂的事业，在祂手下，和祂一起，由於全能的圣宠，来为救赎的奥迹服务。所以教父们认为圣母并不仅是天主手中一个消极被动的工具，而是通过她自由的信德和服从，成为天主救人的事业的合作者」。<sup>8</sup>

这一个为人类的得救而与救主耶稣的合作，同样展示在她的神圣的母性中。玛利亚是新厄娃。在恩宠的境界中，她是人类真正的母亲，因为藉著她这个合作，才诞生出信友的恩宠生命和灵性成长：玛利亚「以服从、信德、希望和炽热的爱情和救主超绝地合作，

为重建人灵的超性生命。因此，在圣宠的境界内，圣母是我们的母亲」<sup>9</sup>（参阅天主教教理，968）。玛利亚也是中保，而且她那母性的中保总是隶属于基督的唯一中保内，由她在世上接受天使传报时的「尔旨承行」（fiat）那一刻开始，一直延续到现今及永远，因为「她升天以後，犹未放弃她这项救世的职分。而以她频频的转求，继续为我们获取永生的恩惠。... 因此荣福童贞在教会内被称为保护人、辅佐者、援助者、中保」。<sup>10</sup>（参阅天主教教理，969）

圣母玛利亚是教会的典型与模範。「她成了教会信德与爱德的模範。因此，她被『尊为教会最崇高、最卓越的成员』（教会宪章，53），她甚至是教会『典型』（*typus*）（教会宪章，63）的实现」（天主教教理，967）。一九六四年十一月二十一日，教宗圣保禄六世隆重宣佈圣母玛利亚为教会之母，以更显明的方式来强调童贞圣母玛利亚在所有基督徒中所扮演的母性职分。<sup>11</sup>

由上所述，我们不难理解，教会对至圣童贞玛利亚的敬礼，是基督徒钦崇天主的一个内在要素。<sup>12</sup>「荣福童贞『理当受到教会特别的崇敬。从很古老的年代，荣福童贞已被尊以『天主之母』的荣衔，信友们在一切危难急需中，都呼求投奔她的护佑。... 对圣母的敬礼 ... 虽具有绝无仅有的特徵，但对降生的圣言，对圣父及圣神的钦崇礼，仍然有本质上的区别，而且特别能促进这项钦崇礼。』<sup>13</sup> 教会对圣母的敬礼包括敬礼天主之母的礼仪庆节以及敬礼圣母的经文，例如：玫瑰经的内容是『整部福音的撮要。』（天主教教理，971）

### 3. 基督降生成人的预像和预言

在先前的一个课题，我们讨论到原祖亚当厄娃犯罪以後，天主并未抛弃人类，反而给人类许下了一个救主（参阅创 3:15；也参阅天主教教理，410）。

在人犯了原罪和天主给人类许诺了救恩之後，天主主动与人类再次建立盟约：首先是在洪水灭世之後与诺厄（参阅创 9-10 章），更特别的是之後与亚巴郎所立的约（参阅创 15-17 章），许给了亚巴郎众多的後裔并将会被天主立为一个伟大的民族，又赐给他一块新的土地，以及将来有一天万民将因这个民族而受祝福。之後，这一个盟约又与依撒格（参阅创 26:2-5）和雅各伯（参阅创 28:12-15；35:9-12）重新制定。在整部旧约中，天主与梅瑟所定立的盟约，成为了这个盟约的最高峰的表达（参阅出 6:2-8；及出 19-34 章）。

在天主与以色列子民的关系史上，纳堂先知的预言是一个重要的时刻（参阅撒下 7:7-15）。它预告了默西亚将出自达味的後裔；祂将统治各个民族，不只是以色列民族。关于默西亚，其他的预言说明了祂将会降生於白冷（参阅米 5:1）；祂属于达味的家族（参阅依 11:1；耶 23:5）；祂将会被起名叫「厄玛奴耳」，意思是天主与我们同在（参阅依 7:14）；祂要被称为「神奇的谋士、强有力的天主、永远之父、和平之王」（依 9:5），等等。除了这些预言默西亚作为国王和出自达味家族的圣经章节外，还有另外同样以预言的方式揭示默西亚的救赎使命的记述：祂将被称为上主的僕人、受苦的僕人；祂的身体将会承担起和解与和平的使命（参阅弗 2:14-18；依 42:1-7，49:1-9，50:4-9，52:13-53:12）。在此背景下，达尼尔先知七章 13-14 节关于人子的描述极为重要：祂将会神奇地，以谦卑和俯就来克服人性的软弱，永远地重塑默西亚王国。（参阅天主教教理，440）

旧约中主要的救主的「形象」有：无辜被害的亚伯尔、默基瑟德大司祭的祭献、依撒格

的被祭献、被弟兄出卖的若瑟、逾越节被宰杀的羔羊、梅瑟在旷野中举起的铜蛇、和约纳先知。

#### 4. 基督的名字和称谓

历代的神学家和灵修学家们给予基督的名字和称谓有许多。有些是出自旧约，有些出自新约。有些是耶稣自己也使用过的或祂接受了的，有些是教会在不同世代中采用的。这里我们要探讨的是那些比较重要和惯用的。

**耶稣**（参阅天主教教理，430-435）：在希伯来文中意思是「天主拯救」：「天使加俾额尔在预报救主诞生时，说祂的名字要叫耶稣，这名字同时表达了祂的身分和使命」（天主教教理，430）。意即祂是降生成人的天主圣子，为「把祂的民族从罪恶中拯救出来」（玛 1:21）。耶稣这一名字「意味著天主自己的名字临现在祂降生成人的圣子身上，好能普遍而确实地补赎罪过。这是唯一能够带来救恩的神圣名字，而且能被众人呼求，因为藉著降生，祂已与众人结合」（天主教教理，432）。耶稣这个圣名，是基督徒祈祷的核心（参阅天主教教理，435）。

**基督**（参阅天主教教理，436-440）：是希伯来文「默西亚」的希腊文翻译，意思是「受傅油者」。它之所以成为一个适合耶稣的名字，是因为「耶稣完全实现了这词所表达的神圣使命。在以色列，那些为执行天主赋予的使命而奉献於主的人，才因天主的名而被傅油」（天主教教理，436）。这里所指被傅油的，是那些以色列的君王和司祭们，例外地也是先知们。而把默西亚这个名字用在耶稣身上是完全适合，因为祂是天主派遣来永远地重建天国的。耶稣以其司祭、先知和君王的三重功能，实现了以色列对默西亚的企望（参阅天主教教理，436）。耶稣「接受了祂应得的默西亚名号，但有某种保留，因为当时一部分的人，用一种过分人性的观念去看此名号（玛 22:41-46），主要是政治性的观念（若 6:15；路 24:21）」。（天主教教理，439）

耶稣基督是天主的**唯一圣子**（参阅天主教教理，441-445）。耶稣与天主圣父的父子关系，与我们跟圣父的、被收纳的父子关系是有所不同的。它是一个本性的、自然的父子关系，意即「耶稣基督与天主圣父的唯一及永远的关系：祂是圣父的独生子」（参阅若 1:14、18；3:16、18），祂本身也是天主（参阅若 1:1）。要成为基督徒，必须相信耶稣基督是天主子（参阅宗 8:37；若一 2:23）」（天主教教理，454）。福音「叙述了在两个隆重的时刻：基督受洗和显圣容时，听到了父的声音，称祂为自己的『爱子』（玛 3:17；17:5）。耶稣自称为『天主的独生子』（若 3:16），并用这称号肯定祂先前存在的永恒性。」（天主教教理，444）

**主**（参阅天主教教理，446-451）：「在旧约经书的希腊文译本中，天主启示给梅瑟（参阅出 3:14）的那个无可言喻的希伯来文名字『雅威』（YHWH），译成了『Kyrios』，『主』。由那时起，『主』就成了最通用的名字，来表示以色列的天主的神性。新约利用『主』的这个圆满意义的名字称呼父，但新颖的是，也用它来称呼耶稣，藉以承认祂是天主（参阅格前 2:8）」（天主教教理，446）。教会用这个属神的名字「主」来称呼耶稣，「在初期的信仰宣辞（宗 2:34-36）一开始就确认：天主父应享有的德能、尊崇和光荣，也适合於耶稣（参阅罗 9:5；铎 2:13；默 5:13），因为祂『具有天主的形体』（斐 2:6），而圣父也显示了耶稣这种尊威，使祂从死者中复活，并在自己的光荣中显扬祂（参阅罗 10:9；格前 12:3；斐 2:11）」（天主教教理，449）。基督徒的祈祷，无论是礼仪还是个人的，也

以「主」的名号作为特色（参阅天主教教理，451）。

## 5. 基督是天主与人之间唯一的且完美的中保。祂是导师、司祭和君王

「耶稣基督在其唯一的天主性位格中，是真天主又是真人；为这缘故，祂是天主与人之间的唯一中保」（天主教教理，480）。新约中论及基督的中保使命，最深刻的表达就是在弟茂德前书中：「因为天主只有一个，在天主与人之间的中保也只有一个，就是降生成人的基督耶稣，祂奉献了自己，为众人作赎价」（弟前 2:5）。这里说出了基督是中保以及祂作为中保所做的。致希伯来人书把基督看作一个新约的中保（参阅希 8:6；9:15；12:24）。耶稣基督是中保，因为祂是完美的天主和完美的人，但祂是因著祂的人性、并在祂的人性中内做中保的。这些新约的篇章指出，基督是先知和真理的启示者，是大司祭，也是一切受造之物的主。但是这并非三个不同的职务，而是基督作为唯一的中保的救世使命中三个不同的方面。

基督是申命纪中预言的先知（18:18）。人们也把耶稣看作一个先知（参阅玛 16:14；谷 6:14-16；路 24:19）。致希伯来人书在开篇伊始就标志性地指出了这一点。但是基督不只是一个先知：祂就是那位「导师」，意思是说，祂是以自己的权威来教导众人的，一种在祂以前不为人所知的、使聆听祂的群众感到惊奇的权威。耶稣的教导至高无上，因为祂的教导建基於祂是天主同时又是人。耶稣不仅仅教导真理。祂就是真理、成为血肉而有型可见的真理。基督，圣父的永恒圣言，「是圣父的唯一、完美及决定性的圣言，天父藉祂说了一切，除祂以外将不再有其他的话」（天主教教理，65）。基督的训导是最终的，意即，天主在人类历史的整个过程中所要赐给人类的启示，已经在基督身上得到了最终的实现。

基督是司祭。耶稣基督的中保角色是司祭性的。致希伯来人书就以基督为司祭作为一个主题，并且指出了基督就是新约中的大司祭，「『为按照默基瑟德品位的大司祭』（希 5:10），『圣善的、无辜的、无玷的』（希 7:26）」（天主教教理，1544）。正如基督的祭献——死於十字架——是独一无二的，因为祭献者与祭品二合为一，有著无限的功效，祂的司祭职也是独一无二的。祂既是唯一的祭品，同时也是唯一的司祭。旧约中的祭献仅是基督的祭献的一个预像。这些祭献之有其价值，正是因为它预像了基督的祭献。基督的司祭职是永恒的司祭职。神职人员和平信徒所分享的司祭职，既不附加、也不减少基督的司祭职（参阅天主教教理，1544-1547）。

基督是君王。祂不仅以天主的身分，也以人的身分作为君王。基督的王权是祂作为救赎人类的中保的一个基本层面。基督救赎世界，是因为祂确实有能力救赎世界。教会的信仰承认基督的王权，并在信经中重複加俾额尔天使对玛利亚所传的话（参阅路 1:32-33），宣认「祂的神国万世无疆」。基督君王的尊位在旧约中已经被预示了（参阅咏 2:6；依 7:6；11:1-9；达 7:14）。然而，基督少有谈及祂的君王职位，因为在当时犹太人中流行的思想是一个现世的、物质的默西亚王国。但在面对比拉多的提问时，祂隆重地承认：「你说的是，我是君王」（若 18:37）。基督的君王尊位不是比喻性的，而是实在的。它也包括制订法律和审判罪人的权力。祂的王位是建基於祂是降生成人的圣言和祂是我们的救主之上的。<sup>14</sup> 祂的王国是属於精神性的、是永恒的。它是一个圣德和正义、爱、真理与和平的王国。<sup>15</sup> 基督以死於十字架和复活，并藉此吸引万民归向祂来执行其王权，（参阅若 12:32）。基督，君王与全宇宙的主，成为了大众的僕役，祂来「不是来受

服事，而是服事人，并交出自己的生命，为大众作赎价(玛 20:28)。(天主教教理，786)。所有基督徒都「参与基督这三重职务，并承受由此产生的使命和服务的责任。」(天主教教理，783)

## 6. 基督的一生都是含有救赎的功效

论及到基督的生平，「信经只谈及降生奥迹(降孕及诞生)和逾越奥迹(受难、被钉、死亡、埋葬、下降阴府、复活及升天)。对耶稣的隐居生活和公开生活的奥迹，则并未明确地提及，然而有关耶稣降生和逾越的信仰条文，能够阐明基督的整个尘世生活。」(天主教教理，512)

基督的一生都是含有救赎的功效。祂任何一个人性的行动都具有超越人性的拯救价值。甚至在祂的最简单的、表面上看起来无足轻重的行动，都是践行祂做天主与人之间的中保，且具有实效，因为它们都是降生成人的圣言的行动。圣施礼华对这一点有深刻的理解。他教导我们要将世界上所有的道路转变为可以圣化每一个人的神圣道路：「当时间到了的那天，为完成这使命...，一个婴儿诞生在白冷。祂是世界的救主。在祂开口说话之前，祂早已先用行动爱了世界。祂没有带来什麼魔术秘诀，因为祂所要提供的救恩，必须渗透人心而来。那祂开宗明义，首先做了些什麼呢？祂嘻笑啼哭睡觉，毫无自卫能力。祂虽为降生的天主，却与婴儿无异。祂这样做，正是让我们能爱祂，让我们能学习把祂抱在怀里。」<sup>16</sup>

基督在纳匝肋所过的隐居生活，不单只是为了祂日後的公开宣讲而做准备，而且也是真正的、富有救赎意义的行动，并指向著逾越奥迹在他日的成全。在耶稣的一生中，大部分时间都是与常人一样地渡过：在纳匝肋的日常家庭生活与工作。这一点其实有著极大的神学意义。於是，纳匝肋就成为了家庭生活的一课，成为了工作的一课。<sup>17</sup> 基督也以祂在隐居生活中的劳作来进行拯救世人这个事工，且给基督徒和千万善心人士的日常生活和工作赋予了一个在救恩史中非常神性的意义：「耶稣曾像我们一样过生活长大，象徵人的存在和一切日常活动，都具有它超然的意义」。<sup>18</sup>

*José Antonio Riestra*

### 基本参考文献：

- 《天主教教理》，484-570，720-726，963-975
- 教宗本笃十六世，若瑟拉辛格 《纳匝肋人耶稣》，前言和第十章

### 建议阅读文献：

- J. L. Bastero, *Mary, Mother of the Redeemer: A Mariology Textbook*, Four Courts Press, 2006
- F. Ocáriz, L. F. Mateo Seco and J. A. Riestra, *The Mystery of Jesus Christ: A*

*Christology and Soteriology Textbook*, trans. Michael Adams and James Gavigan.  
Portland, OR: Four Courts Press, 1994

註脚：

- 
- 1 圣奥斯定，《论天主圣叁》，2,5,9；参阅拉特朗第四次大公会议，DS 801
  - 2 教宗圣若望保禄二世，1987年3月25日《救主之母》通谕，8；参阅：教宗比约九世，《*Ineffabilis Deus*》；教宗比约十二世，《*Munificentissimus Deus*》，AAS 42（1950）9768；教宗圣保禄六世，《对玛利亚的敬礼》宗徒劝谕，25；《天主教法典》，488。
  - 3 大圣良教宗，《*Lectis dilectionis tuae*》，DS 291-294.
  - 4 圣巴西略，《*In Christi generationem*》，5.
  - 5 梵蒂冈第二届大公会议，《教会宪章》，59；参阅教宗比约十二世1950年宣布玛利亚荣召升天的信理，DS 3903.
  - 6 参阅教宗比约十二世，1954年10月11日 *Ad Coeli Reginam* 通谕，AAS 46（1954）625-640
  - 7 参阅 AAS 46（1954）662-666
  - 8 梵蒂冈第二届大公会议，《教会宪章》，56
  - 9 同上，61
  - 10 同上，62
  - 11 参阅 AAS 56（1964）1015-1016
  - 12 参阅教宗圣保禄六世，《对玛利亚的敬礼》宗徒劝谕，56
  - 13 梵蒂冈第二届大公会议，《教会宪章》，66.
  - 14 参阅教宗比约十一世，1925年11月11日 *Quas Primas* 通谕，AS 17（195）599
  - 15 参阅罗马弥撒经书，耶稣基督普世君王节弥撒的颂谢词。
  - 16 圣施礼华，《基督刚经过》，36
  - 17 参阅教宗圣保禄六世，1964年1月5日在纳匝肋的讲话： *Insegnamenti di Paolo VI* 2（1964）25
  - 18 圣施礼华，《基督刚经过》，14